

广州赛意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广州赛意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1246号），广州赛意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的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000万股，发行价格为22.14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442,800,000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404,826,415.09元。募集资金已于2017年7月31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实际到账的募集资金为414,018,000元，与募集资金净额的差异部分为尚未支付完毕的部分发行费用。上述募集资金到账情况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广州赛意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天健验[2017]7-64号）。

二、募集资金专户开立、存储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北滘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越秀支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珠江新城支行、保荐机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实施专户管理。

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1	企业管理软件实施交付能力提升项目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佛山北滘支行	120904413610828
2	基于智能制造与移动应用的行业解决方案项目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越秀支行	391120100100183245
3	研究院建设项目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分行	38610188000647352
4	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 营运资金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珠江新城支行	120904413610308

三、本次注销的募集资金专户情况

（一）募集资金专户的基本情况

账户名称：广州赛意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珠江新城支行

银行账号：120904413610308

（二）募集资金专户的使用情况

公司于2017年9月13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以全票同意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补充营运资金的议案》。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

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公司将“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项目”的募集资金10,000万元及对应募集资金专户的利息收入全部转入公司一般账户用于补充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经将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全部转入公司一般账户用于补充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三）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情况

鉴于公司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存放的募集资金及相关利息收入已按计划支取完毕，且募集资金专户无后续使用用途，为便于公司管理，公司决定将前述

募集资金专户进行注销。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完成了前述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相关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除上述注销的募集资金专户外，公司其他募集资金专户均处于正常使用状态。

特此公告

广州赛意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十五日